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邱淑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2

電子信箱：100128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田心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0845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30084552_ATTACH1.tif、
376735100E_1130084552_ATTACH2.ti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「國小學童清寒獎助學
金」申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113年8月30日(113)一貫道
財字第04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如有疑問請逕洽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，電話：
(07)3381229，傳真：(07)3332184。

三、檢附該功德會原函影本及相關附件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(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

